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

二、评标办法（正文）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

(一) 初步评审标准

(二)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一)初步评审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1、技术得分也相同时推荐原则： （1）优先推荐生产厂家作为中标候选人； （2）同为生产厂家的，依照投标人商务部分评审因素先后次序，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排序； （3）同为代理商的，依照投标人商务部分评审因素先后次序，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排序； （4）以上评审因素得分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 2、在评标过程中，如有效投标不足 3 个，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有效投标是否仍具有竞争性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有效投标仍具有竞争性的，应当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并在评标报告中予以说明。评标委员会对有效投标是否仍具有竞争性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应当否决全部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做出说明。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联合体投标人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选投标方案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规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不存在“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和“招标公告”规定的情况
2.1.3	响应性 评审 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项规定。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投标报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且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分项报价表中各品目单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品目单价最高限价（如有）。 b.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c.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d. 报价清单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报价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e. 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1 项规定和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材料及相关服务	符合第五章“供货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技术支持资料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3 项规定
		其他	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四码查重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主板序列号、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均一致的，否决其投标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解密及签章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或未电子签章确认开标记录的，视为放弃投标

（二）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商务部分： <u>15</u> 分 技术部分： <u>15</u> 分 投标报价： <u>70</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修正后的报价函文字报价 (2) 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 通过初步评审且不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投标报价（其个数用N表示）方可参与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计算方式具体如下： ①若 $N < 5$, 则所有参与计算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 ②若 $5 \leq N < 10$, 则所有参与计算的投标报价中去掉 1 个最高投标报价和 1 个最低投标报价后，剩余参与计算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 ③若 $10 \leq N < 20$, 所有参与计算的投标报价中去掉 2 个最高投标报价和 1 个最低投标报价后，剩余参与计算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 ④若 $N \geq 20$, 所有参与计算的投标报价中去掉 3 个最高投标报价和 2 个最低投标报价后，剩余参与计算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 (3)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评标价平均值下浮 2%，作为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 2 位小数，四舍五入		
条款号	条款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备注
2.2.4 (1)	商务部分 15 分	投标人业绩 5 分	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满足最低要求得1分，每增加500万元加0.5分，本项最高得5分。	
		融资能力 10 分	企业总体信贷能力（5分）：企业银行信誉良好，每具有1亿元授信额度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相关证明材料附在投标文件中）	
			项目单独授信（5分）：对本采购项目单独授信，每具有800万元单独授信额度得0.5分，本项最高得5分。（相关证明材料附在投标文件中）	
2.2.4 (2)	技术部分 15 分	对投标材料整体评价 1 分	投标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品牌（无缝钢管、焊管、钢板、铝板、反光膜）采用品牌知名度高、生产规模大的生产企业的加0.6-1分，其他酌情加0-0.6分。	
		生产及供货方案 14 分	组织机构(2分)：组织机构设置健全，人员数量、专业经验配备合理，职责分工明确有针对性。 ① 一般，得基本分1.2分； ② 较好，得1.2-1.6分； ③ 好，得1.6-2分。	
			计划安排（3分）：生产及供货计划安排科学、合理，有操作性。 ① 一般，得基本分1.8分； ② 较好，得1.8-2.4分； ③ 好，得2.4-3分。	
			货物供应保障措施（3分）：运输组织方案科学、合理，有操作性，应急保供措施切实可行。 ① 一般，得基本分1.8分； ② 较好，得1.8-2.4分； ③ 好，得2.4-3分。	

			质量保证措施（3分）：质量管理体系完善，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全面可行，缺陷处理（包括反应时间等）及时。 ① 一般，得基本分1.8分； ② 较好，得1.8-2.4分； ③ 好，得2.4-3分。	
			售后服务（3分）：售后服务体系完善、机构健全，服务内容、标准全面到位，承诺合理可行。 ① 一般，得基本分1.8分； ② 较好，得1.8-2.4分； ③ 好，得2.4-3分。	
2.2.4	投标报价部分 70 分	评标价得分计算：每偏差 <u>2</u> %按照如下公式计算，按比例内插 当评标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 评标价得分=F - 偏差率/ <u>2</u> ×100×E1； 其中：F - 评标价权重分值，F = 70 ； 当评标价低于或等于评标基准价时： 评标价得分=F +偏差率/ <u>2</u> ×100×E2； E1 - 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扣分比例； E2 - 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扣分比例； E1 =1，E2 =0.5 。		
注：各评分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打分的平均值(该平均值按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确定，加分按内插法计算。				

二、评标办法（正文）

1、“评标办法（正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材料采购招标文件》2017年版（发改法规〔2017〕1606号）中综合评估法的“评标办法正文”。

2、上述标准采购文件由投标人自备。